

证券代码：601929

证券简称：吉视传媒

公告编号：临 2023-031

转债代码：113017

转债简称：吉视转债

债券代码：250052

债券简称：23 吉视 01

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治理结构，不断提升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运转质量与效率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规定，结合公司工作实际，于 2023 年 7 月 17 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修订内容如下：

序号	修订前	修订后
1	第四十五条 第（一）项 董事人员不足《公司法》规定人数或者公司章程所定人数的 2/3 时（8 人）。	第四十五条 第（一）项 董事人员不足《公司法》规定人数或者公司章程所定人数的 2/3（6 人）。
2	第一百〇八条 董事会由 11 名董事组成，其中独立董事 4 名。	第一百〇八条 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，其中独立董事 4 名。
3	第一百四十七条 监事会由 7 名监事组成，监事会设主席 1 人。	第一百四十七条 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，监事会设主席 1 人。

本次章程修订尚需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实施。

特此公告。

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07 月 17 日